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3-058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威海广泰	股票代码	0021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丰	鞠衍巍	
办公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 16 号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 16 号	
电话	0631-3953162	0631-3953335	
电子信箱	luofeng@guangtai.com.cn	juyanwei@guangtai.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68,757,783.55	1,068,358,688.56	1,132,037,881.82	-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995,697.50	91,136,328.60	96,927,562.33	-4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480,282.44	70,334,878.11	70,334,878.11	-3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0,196,296.51	-180,051,625.06	-197,090,196.71	-103.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7	0.18	-38.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7	0.18	-3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	2.87%	2.97%	-1.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5,898,472,930.72	5,414,780,644.42	5,414,780,644.42	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89,047,754.58	3,023,090,442.77	3,023,090,442.77	-1.1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0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广泰空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3%	145,563,142	0	质押	33,400,000
李光太	境内自然人	12.60%	67,344,773	50,508,580		
华泰证券资管—山东机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华泰尊享稳进 5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32%	12,391,648	0		
烟台国际机场集团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5%	10,971,192	0		
杨森	境内自然人	1.78%	9,500,000	0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42%	7,606,897	0		
范晓东	境内自然人	1.26%	6,725,900	0		
单荣	境内自然人	1.22%	6,515,920	0		
马红线	境内自然	1.08%	5,798,756	0		

	人				
香港中央 结算有限 公司	境外法人	1.04%	5,564,17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光太先生持有广泰投资 44.02% 的股份，同时持有威海广泰 12.60% 的股份，李光太先生与广泰投资为一致行动人。 华泰证券资管—山东机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华泰尊享稳进 5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和烟台国际机场集团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都受山东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为一致行动人。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新疆广泰空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504,82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为应对应急救援市场规模的扩大和航空业的复苏，同时也为助力公司快速实现工业智能制造，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决定建设应急救援保障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并实施羊亭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压力，充分利资本市场平台，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用于前述项目建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285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47 号），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要求公司对有关事项予以落实并及时提交回复。公司对审核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对审核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并予以披露。

2023 年 7 月 13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召开 2023 年第 53 次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该项目正在有序推进中。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李文轩

2023 年 8 月 29 日